

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政策问答

1.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信息的报送范围是什么？

答：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报送包括境内银行卡在境外金融机构柜台和自动提款机等场所或设备发生的提现交易，以及在境外实体和网络特约商户发生的单笔等值 1000 元人民币（不含）以上的消费交易信息，不包括退税、返现奖励、汇款等交易信息。

2.银行卡境外交易若发生冲正、撤销等情况，如何报送信息？

答：当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包括消费和提现）发生冲正、撤销时，银行可将原交易的操作类型设置为“D-删除”进行报送，或按照规定的要素和格式，将冲正、撤销交易作为一笔新交易，并将交易金额设置为负值进行报送。

若一笔交易在同一报送周期内发生冲正、撤销，则原交易与冲正、撤销均可不用报送。

3.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若发生退货情况，如何报送信息？

答：当境内银行卡境外消费发生退货时，银行可将原交易的操作类型设置为“C-修改”或“D-删除”并进行相应交易金额的修正；或按照规定的要素和格式，将此类交易作为一笔新交易，并将交易金额设置为负值进行报送。

若退货金额小于 1000 元（含）人民币时，不报送信息。

4.如何理解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应报送交易授权信息？

答：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信息采集原则为交易授权信息，包括交易授权时间、交易授权原币金额以及相应的折人民币金额等信息。如交易授权金额与最终清算金额不一致，不需调整交易授权金额。交易授权金额不含交易时扣收的手续费等费用。

在脱机交易无法获取交易授权、无交易授权直接清算等情况下，于清算时报送信息。

5.境内银行卡的境外预授权类交易，如何报送信息？

答：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为预授权类的，只报送预授权信息，不报送后续预授权解冻与实际交易信息。预授权后未发生实际交易的，相关预授权撤销信息按照问答 2 要求报送。

6.境内银行卡副卡的境外交易信息按主卡持卡人还是副卡持卡人统计？

答：按主卡持卡人统计。

7.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报送信息中的银行内部流水号和卡组织单号如何理解？

答：银行内部流水号是指对于报送的每笔交易信息，发卡行能够在自身业务系统中唯一标识的业务编号，具体由发卡行根据合理审慎的原则制定；卡组织单号是指能够在卡组织系统中唯一标识的业务编号，可由交易报文中多个域组成，具体按各卡组织规范确定。

8.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报送信息中交易商户类型（实体特约

商户、网络特约商户)的区分标准是什么?

答: 实体特约商户主要对应线下交易, 网络特约商户主要对应线上交易, 可通过交易终端类型、交易渠道等进行区分。

9.如果发卡行系统故障或者出现卡组织报文缺失、有误等情况导致无法及时报送境内银行卡境外交易信息, 应如何处理?

答: 发卡行应加强自身系统建设, 确保报送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如遇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因素导致无法及时报送信息时, 发卡行应提前向所在地外汇局说明情况, 并应尽快修复系统报送信息。

10.境内银行卡在境外交易的商户类别码分类管理的适用范围是什么?

答: 境内银行卡在境外交易的商户类别码(MCC)管理分为完全放开类、金额限制类和完全禁止类, 适用于境内银行卡对境外方向的支付交易, 不适用于境外银行卡对境内方向的支付交易。